附件3

《四川省环境保护科学技术奖推荐书》

填写说明（科技类）

《四川省环境保护科学技术奖推荐书（科技类）》是环境保护科技奖（科技类）评审的基本技术文件和主要依据，应严格按规定的格式、栏目及所列标题如实、全面填写。

《四川省环境保护科学技术奖推荐书（科技类）》要严格按规定格式打印或铅印，大小为A4复印纸（高297毫米，宽210毫米）竖装，文字及图表应限定在高257毫米、宽170毫米的规格内排印。左边为装订边，宽度不小于25毫米，正文内容所用字型应不小于5号字。推荐书及其指定附件备齐后应合订成册，其大小规格应与《四川省环境保护科学技术奖推荐书（科技类）》一致。

一、项目基本情况

1.项目编号：由四川省环境保护科学技术奖励工作办公室填写，申报单位不填写此栏。

2.成果登记号：指已进行过环境保护科技成果登记取得的证号，未登记则不填写。

3.《项目名称》（中文）应当准确、简明地反映出项目的技术内容和特征，字数（含符号）不超过30个汉字。

4.《项目名称》（英文）系指中文名称的英译文，字符不得超过200个。

5.《主要完成人》《主要完成单位》不超过项目征集通知中授奖单项限额数，按贡献大小从左至右，从上到下顺序排列，主要完成单位指具有法人资格的单位。

6.《提名单位》指组织提名项目的生态环境厅各相关直属单位；我会各分支机构；各市（州）生态环境局、环境科学学会；我会会员单位。

《提名专家》指由生态环保相关领域2位正高级专家联名进行提名，各提名专家每年只能提名一项本人所熟悉专业的项目，与提名项目完成人同一单位的专家不能超过1人。提名专家不得作为本年度环境保护科技奖项目完成人。

7.《项目名称可否公布》在“可”或“否”上划“√”。如选“否”，请详细填写密级以及定密审查机构。《密级》应填经定密审查机构审定批准的密级，密级分为秘密、机密、和绝密。《定密日期》填写由项目完成单位拟定的并经定密审查机构批准的日期，《保密期限》应填写整数年限。《定密审查机构》指有权审定批准项目密级的上级主管部门。涉及国家秘密或者企业商业秘密的科技成果，需依照相关保密规定进行脱密后，方可提名。

8.《主题词》按《国家汉语主题词表》填写3个至7个与提名项目技术内容密切相关的主题词，每个词语间应加“；”号。

9.《任务来源》在相应字母前面的□中打“√”。

A．国家计划：指正式列入国家计划项目，A1、国家科技攻关计划，A2、863计划，A3、973计划，A4、其他计划；

B．部委计划：指国家计划以外，国务院各部委下达的任务；

C．省、市、自治区计划：指国家计划以外，由省、市、自治区或通过有关厅局下达的任务；

D．基金资助：指以国家基金形式资助的项目，D1、国家自然科学基金，D2、其他基金；

E．企业：指由企业自行出资进行的研究开发项目；

F．国际合作：指由外国单位或个人委托或共同研究、开发的项目；

G．自选：指本基层单位提出或批准的，占用本职工作时间研究开发的项目；

H．其他：不能归属于上述各类的研究开发项目，如：其他单位委托、非职务项目。

10.《计划（基金）名称和编号》指上述各类的研究开发项目列入计划的名称和编号。

11.《项目起止时间》起始时间指立项研究、开始研制日期，完成时间指项目通过验收、鉴定或投产日期。

二、项目简介

不超过1000字。《项目简介》是对外公开、宣传推荐项目的基本资料，应包含项目主要技术内容、授权专利情况、技术经济指标、应用推广及效益情况等。

三、项目详细内容

《项目详细内容》应就本说明的有关要求，如实、准确、全面地填写。

1. 主要科技创新

不超过5000字，不含图表。该部分是提名书的核心内容，也是评价项目、处理异议的重要依据。

应围绕创新性、应用效益和经济社会价值，客观、真实、准确地阐述项目的立项背景和具有创造性的关键、核心技术内容，对比当前国内外同类技术的主要参数等。科技创新点按重要程度排序。对本项目存在的科技局限性，应当简明阐述。

此部分不得涉及评价内容。

**立项背景：**应简明扼要地概述立项时国内外相关科学技术状况，主要技术经济指标，以及尚待解决的问题及立项目的。要求不超过800字。

**具有创造性的关键、核心技术内容：**是评价该项目是否符合授奖条件的主要依据，因此，凡涉及该项技术实质内容的说明、论证及实验结果等，均应直接叙述，一般不应采取见“xx附件”的表达形式。必要的图示须就近插入相应的正文中，不宜别附。应对推荐项目的总体思路、技术方案、实施效果等进行全面阐述，纸面不够，可另增页。

“核心科学技术内容”从以下方面叙述：

（1）总体思路。应简要阐述针对立项目的，利用什么新思想、新技术、新方法，来解决什么样的技术问题，创造出什么样的新成果。

（2）技术方案。应详细阐述具体技术方案和实施步骤，应用了哪些理论、技术和方法，在研究开发、推广及产业化过程中，攻克了哪些关键技术，在技术上有哪些创新，取得了哪些创新成果。

（3）实施效果。应简要阐述该项成果的转化程度、应用范围及推广情况。各类项目在阐述时应有所侧重：

①技术开发项目应突出关键技术或者系统集成的创新性、市场竞争力、成果转化程度、所取得的经济效益，以及对环保产业结构优化升级和实现环保行业技术跨越的促进作用。

②推广项目应说明推广者在已取得的重大效益中所采用的创造性技术推广措施及推广范围，在本行业中的推广应用情况以及对促进社会科技进步的作用。

**科技创新点：**按重要程度排序列出。

**与当前国内外同类研究、同类技术的综合比较：**应就推荐项目的总体科学技术水平、主要技术经济指标同当前的国内外先进的同类研究和同类技术用数据或图表方式进行全面比较，加以综合叙述，并指出存在的问题及改进措施。要求不超过800个汉字。

2. 客观评价

不超过1000字。围绕创新性、应用效益和经济社会价值进行客观、真实、准确评价。填写的评价意见要有客观依据，主要包括与国内外相关技术的比较，国家相关部门正式作出的技术检测报告、验收意见、鉴定结论，国内外同行在重要学术刊物（专著）和重要国际学术会议论文集等公开发表的学术性评价意见，国内外重要科技奖励等，可在附件中提供证明材料。非公开资料（如私人信函等）不能作为评价依据。

3. 应用情况

不超过1000字。应就本项目技术应用的对象（如应用的单位、产品、工艺、工程、服务等）及规模情况进行概述，并在附件中提供主要客观佐证材料的关键页或材料目录。

主要应用单位（包含是应用单位的完成单位）情况按下表格式说明，不超过15个。

主要应用单位情况表

|  |  |  |  |  |  |
| --- | --- | --- | --- | --- | --- |
| 序号 | 单位名称 | 应用的技术 | 应用对象及规模 | 应用起止时间 | 单位联系人/电话 |
|  |  |  |  |  |  |
|  |  |  |  |  |  |
|  |  |  |  |  |  |

4. 经济、社会、生态环境效益情况

不超过1000字。根据行业领域特点填写经济效益、社会效益和生态环境效益。

经济效益主要介绍完成单位和“主要应用单位情况表”中所列单位近两年应用本项目技术所取得的经济效益情况。如院校、科研院所技术合同收入（合同额和到账额）；企业或其他单位应用本项目技术的产品或服务的质量和效率提升情况，与项目技术应用有关的销售额，以及节约成本、降低能耗等情况。填写经济效益数据的，应注明计算方式，并在“其他附件”中提交支持数据成立的客观佐证材料。如无经济效益，只填写社会效益和生态环境效益。

社会效益和生态环境效益应说明本项目在推动科学技术进步、保护自然资源和生态环境、提高国防能力、保障国家和社会安全、改善人民物质文化生活、提升健康水平、提高国民科学文化素质和培养人才等方面所起的作用。

四、本项目曾获科技奖励情况

应填写获得国务院、省部级、经科技部批准的社会力量设立的科技奖励及国际组织和外国政府设立的科技奖励情况。

五、主要知识产权和标准规范情况表

《主要知识产权和标准规范情况表》应填写直接支持本项目主要科技创新成立的且已批准或授权的知识产权（包括发明专利、实用新型专利、计算机软件著作权等）和标准规范等。应按与主要科技创新的密切程度排序，列表中的文件应在附件中提供相应证明材料。发明人均不是项目主要完成人的发明专利，不得列入本表。

对于发明专利，知识产权类别选择发明专利，然后依次填写发明名称，国家（地区），专利号，授权公告日，专利证书上的证书号，发明人，专利权人、专利的有效状态。对于其他类型，根据实际情况填写相应栏目，发明人一栏可不填

所列知识产权权属共有的，用于提名环境保护科技奖的情况，应征得未列入项目主要完成人的权利人（发明专利指发明人）同意，并由项目第一完成人签名承诺。

所列专利证书颁发日期、标准规范发布日期应在2024年12月20日之前。

1. 论文专著情况表

《论文专著情况表》填写支撑本项目主要科技创新的论文（专著）的详细情况，并按照发表时间排序。所列论文（专著）发表日期应在2024年12月20日之前。与主要完成人、主要完成单位无关的不得列入本表。

七、主要完成人情况表

《主要完成人情况表》是评价完成人是否具备获奖条件的重要依据，应按表格要求逐项填写。认真阅读声明内容后，在本人签名处签名。主要完成人是多名的，应复制本表，按贡献大小的顺序逐一填写，需同“一、项目基本情况”中“主要完成人”保持一致。

1. 排名：应按照贡献大小排序，科技类一等奖单项授奖人数不超过12人，二等奖单项授奖人数不超过10人，三等奖单项授奖人数不超过8人；科普类科普奖授奖人数不超过10人。

2. 证件类型：大陆居民填写国内居民身份证号（18位）。港澳居民填写香港或澳门居民身份证号；台湾居民填写台湾居民来往大陆通行证号或中华人民共和国台湾居民居住证号，没有上述证件的，可填写台湾居民身份证号；外籍人员填写护照号。

3. 工作单位：根据人事关系填写完成人现工作的单位，已退休的填写退休前的工作单位。

4. 二级单位：填写完成人所在的具体部门，如大学的院系等。

5. 完成单位：填写完成人参与本项目主要研究工作时所在单位，应为国内法人单位。如涉及多个单位，应根据贡献大小填写一个单位。

6. 参加本项目的起止时间：起始时间应在本项目起始时间之后，结束时间根据实际情况填写，不限于本项目完成时间之前。

7. 对本项目主要科技创新的贡献：不超过300字。应具体写明完成人对本项目做出的实质性贡献并注明对应“主要科技创新”所列第几项科技创新；与他人合作完成的科技创新，要细致说明本人独立于合作者的具体贡献，以及支持本人贡献成立的证明材料在附件中的编号。

8. 曾获奖励及荣誉称号情况：不超过200字，填写完成人曾获科技奖励的获奖年度、奖种、等级、项目名称、排名及证书编号等（没有内容填写“无”）。

9. 签名和盖章：“本人签名”应为完成人的亲笔签名（不得使用签名章）。完成人的工作单位和完成单位应在“单位（盖章）”处盖章。如工作单位和完成单位为同一单位，只需加盖一个公章；如为不同单位，两个单位公章应同时加盖。所盖公章应与填写的单位名称一致。工作单位是国外单位的，可以不盖章。

八、主要完成单位情况表

《主要完成单位情况表》是核实提名环境保护科技奖的主要完成单位是否具备获奖条件的重要依据，应在“对本项目科技创新和应用推广情况的贡献”一栏中，如实地写明本单位对提名项目做出的主要贡献，并在单位盖章处加盖单位公章。主要完成单位是多家的，应复制本表，按贡献大小的顺序逐一填写，需同“一、项目基本情况”中“主要完成单位”保持一致。

1. 单位名称：应与单位公章完全一致。不得填写非法人单位名称或单位简称。

2. 单位性质：选择相应类别填写。

3. 对本项目科技创新和应用推广情况的贡献：不超过600字，完成单位应由法定代表人签名或者签章，并在单位盖章处盖章。

九、提名单位意见

1．《申报单位意见》由第一完成单位与其他合作单位协商后填写。其内容包括：①根据项目创造性特点、科学技术水平和应用情况写明申报理由和等级；②对单位、人员排序和前述技术内容的真实性负责；③由申报单位加盖单位公章。

2．《提名单位意见》由具有提名资格的提名单位或提名专家填写，提名者应认真审阅推荐书全文，对科技创新点的创新性、先进性、应用效果和对行业科技进步的作用进行概述，填写提名意见和提名等级，并加盖提名单位公章或提名专家签名。

十、附件

附件是项目的证明文件和辅助补充材料，主要包括项目的技术评价证明、应用证明、科技查新报告及其它证明材料等，请列表说明。